



禮記集說大全卷之二

曲禮下第二

凡奉

上聲

者當心提者當帶

疏曰。物有宜奉持者。有宜提挈者。奉者仰手當心。提者屈臂當帶。深衣之帶也。古人常服深衣。

執天子之器則上

上聲

衡。國君則平衡。大夫則綏

讀曰妥

之士

則提之

疏曰。上。高也。衡。平也。平。正當心。天子器不宜下。故臣為擎奉皆高於心。諸侯降於天子。故臣為奉持器與心平。大夫降於諸侯。故其臣奉器下於心。綏。下也。士提之。則

又在綏下

凡執主器執輕如不克執主器操幣圭璧則尚左手行不舉足車輪曳踵

大夫稱主此則通上下貴賤言之如不克似不能勝也

聘禮曰上介執玉如重尚左手謂左手在上左陽尊也

踵脚後也執器而行但起其前而曳引其踵如車輪之

運於地故曰車輪曳踵○方氏曰左手不如右強尚左

手所以為容下右手所以致力馬氏曰容止不有禮則不可觀進退不有禮則

不可度古人以一威儀之肅慢為利害之所召一執玉之俯仰為禍福之所係則凡見於奉持操執行立屈伸

之未者其可忽哉

立則磬折垂佩主佩倚則臣佩垂主佩垂則臣佩委

僂折如磬之背而玉佩從兩邊懸垂此立容之常然臣

之於君尊卑殊等則當視其高下之節而倍致其恭敬

之容可也微俛則倚於身小俛則垂大俛則委於地皆

於佩見其節馬氏曰王藻曰足容重手容恭立容德又曰立容辨卑毋諂曲禮曰立容齊則自奉

者當心以至尚左手者手容恭也行不舉足車輪曳踵者足容重也磬折垂佩者立容德而辨卑如齊也

執玉其有藉者則裼無藉者則襲

古人之衣近體有袍襪之屬其外有裘夏月則衣葛或

裘或葛其上皆有裼衣裼衣上有襲衣襲衣之上

有常著之服則皮弁服及深衣之屬是也掩而不開謂之襲

若開而見出其裼衣。則謂之裼也。○又聘禮註云。曲禮云。執玉其有藉者則裼。無藉者則襲。所謂無藉謂圭璋特達。不加束帛。當執圭璋之時。其人則襲也。有藉者謂璧琮。加於束帛之上。當執璧琮時。其人則裼也。曲禮所云。專主圭璋特而襲。璧琮加束帛而裼。一條言之。先儒乃以執圭而垂纁為有藉。執圭而屈纁為無藉。此則不然。竊詳經文。裼襲是一事。垂纁屈纁。又別是一事。不容混合為一說。

國君不名。卿老世婦。大夫不名。世臣。姪。娣。士不名家。相。

去聲長妾

不名。不以名呼之也。○疏曰。上卿貴。故曰卿老。世婦。兩媵也。次於夫人而貴於諸妾也。世臣。父在時老臣也。姪。是妻之兄女。娣。是妻之妹。從妻來為妾也。大夫不世爵。此有世臣者。子賢襲父爵也。家相助知家事者。長妾。妾之有子者。金華應氏曰。所謂故國者。非喬木之謂也。有世臣之謂也。古者立國。必有世家大族。以培養其本根。且有世臣大老。以隆固其棟幹。人君常寵異而尊禮之。所以存忠厚。養恭敬也。氣脉不墜乎先世。典型可厲乎後來。國之卿老。家之世臣。士之家相。尊卑不同。而輔贊則一。敬之而不名。所以示夫外之有所統也。若夫內助之賢而舊者。如世婦。如姪娣。如長妾。雖其分不敵於女君。其貴實隆於諸御。敬之而不名。所以示夫內之有所統也。內外皆有所敬。而不名。則受其所敬者莫不竭其忠而盡心。觀其可敬者。莫不知所畏而稟命。然後國政家事有所統一。而緩急有所憑藉。而倚重矣。

君大夫之子。不敢自稱曰余小子。大夫士之子。不敢自稱曰嗣子某。不敢與世子同名。

列國之君。與天子之大夫。其子皆不敢自稱余小子。避嗣天子之稱也。列國之大夫。與士之子。不敢自稱嗣子某。避嗣諸侯之稱也。○呂氏曰。世子。君之適子也。諸臣之子。不敢與之同名。亦避君也。若名之在世子之前。則世子為君。亦不避。穀梁傳曰。衛齊惡。衛侯惡。何為君臣同名也。君子不奪人名。不奪人親之所名。

君使士射。不能。則辭以疾。言曰某有負薪之憂。

呂氏曰。射者。男子之所有事。不能。可以疾辭。不可以不

能辭也。負薪賤役。士之所親事者。疾則不能矣。故曰負

薪之憂也。

吳郡范氏曰。射者。男子之事。一藝而文武之道備焉。其為法也。內志欲正。外體欲直。容止欲比於禮。節度欲比於樂。有揖讓之儀。有反求諸己之道。古人進德修業。射蓋其一端也。是以人人能之。而不能者。以為耻。故君使之射。而偶未習焉。則不可以不能對。而以疾辭。

侍於君子。不顧望而對。非禮也。

呂氏曰。顧望而後對者。不敢先他人而言也。○應氏曰。有察言觀色之意。

君子行禮。不求變俗。祭祀之禮。居喪之服。哭泣之位。皆如其國之故。謹修其法。而審行之。

言卿大夫士有徙居他國者。行禮之事。不可變其故國

之俗皆當謹修其典法而審慎以行之

藍田呂氏曰。孔子去魯曰。遲遲

吾行也。去父母國之道也。子路去魯。謂顏淵曰。何以贈我。曰。去國則哭于墓而後行。古之君子。重去父母之國如此。則其去也。豈得已哉。道合則從。不可則去。君臣之義也。故以道去其君者。君所以待之者。三有禮焉。故臣為舊君反服。而君未之絕也。樂樂其所自生。禮不忘其本。吾於父母之國。夫豈不懷。况以道去君。君待之以禮。則舍故從新。仁人君子有所不忍。此行禮所以不求變俗也。俗者。吾父母之國俗也。雖去而之他國。至於祭祀之禮。居喪之服。哭泣之位。皆如其舊。謹修審行而不輕改者。不忍忘吾父母之國也。

去國三世爵祿有列於朝。出入有詔於國。若兄弟宗族猶存。則反告於宗後。去國三世爵祿無列於朝。出入無詔於國。唯與之日。從新國之法。

去本國雖已三世。而舊君猶仕其族人於朝。以承祖祀

此人往來出入他國。仍詔告於本國之君。其宗族兄弟

猶存。則必有宗子。凡冠娶妻必告。死必赴。不忘親也。若

去國三世。朝無仕宦之列。出入與舊君不相聞。其時已

久。其義已絕。可以改其國之故矣。然猶必待興起而為

卿大夫。乃從新國之法。厚之至也。

馬氏曰。人臣有舊君之服。不過齊衰三月。

而已。去國三世。出入猶詔於國。吉凶猶告於宗後。何也。舊國者。人之所不能忘。宗族者。人之所不可絕。今夫鳥獸之過。故鄉猶回翔躡躅而後去。狐之將死。猶正丘首而後斃。况於人乎。故太公封於齊。世葬於周。君子以為不忘其本。則去國三世而恩義不斬。理固然也。蓋爵祿有列於朝。則是不棄其後也。出入有詔於國。則是不絕其好也。如此。則吾之所以反告者。其可已乎。夫爵祿有列於朝。則有宗後以合其族。爵祿無列於朝。則無宗後之法。無宗後。則不特不反告而已。故唯與之日。從新國之法。蓋方其未仕也。雖守舊國之法。可也。及興而仕人。

則有所隸矣。其可復為未仕之所為乎。

君子已孤不更平名

名者始生三月之時父所命也。父沒而改之。孝子所不忍也。

已孤暴貴不為去聲父作謚

文王雖為西伯不為古公公季作謚。周公成文武之德亦不敢加大王王季以謚也。○呂氏曰。父為士。子為天子諸侯。則祭以天子諸侯其尸服以士服。是可以己之祿養其親。不敢以己之爵加其親也。父之爵卑不當謚。而以己爵當謚而作之。是以己爵加其父。欲尊而反卑之。非所以敬其親也。

居喪未葬讀喪禮。既葬讀祭禮。喪復常讀樂章。居喪不言樂。祭事不言凶。公庭不言婦女。

復常除服之後也。樂章弦歌之詩也。○呂氏曰。讀是書非肄業也。當是時不知是事。不以禮事其親者也。吉凶之事不相干。哀樂之情不可以貳。故喪凶事也。不言樂祭吉事也。不言凶。公私之事不可相干。私事不可言於公庭。故公庭不言婦女。長樂陳氏曰。非喪而讀喪禮。則非人子之情。居喪而不讀喪禮。不失之過。則失之不及。未葬而讀祭禮。則非孝子之情。既葬而不讀祭禮。不失之贖。則失之怠。喪未除而讀樂章。則喪不足。喪復常而不讀樂章。則樂必崩。

振書端書於君前有誅。倒筴側龜於君前有誅。

人臣以職分內事事君。每事當謹之於素。文書簿領已

至君前。乃始振拂其塵埃而端整之。卜筮之官。龜筴其

所奉以周旋者。於君前而有顛倒反側之狀。此皆不敬

其職業而慢上者。故皆有罰。嚴陵方氏曰。筴有本末。故曰倒。龜有背面。故曰側。倒

筴側龜。與振書。其過非大。然皆有誅。疑若已甚。蓋以君臣之衆。而奉一人之尊。不可不謹也。抑所以防其漸歟。

龜筴。几杖席蓋重平聲素。衿軫絺。絺不入公門。

龜筴所以問吉凶。嫌豫謀也。几杖所以優高年。嫌自尊

也。席所以坐卧。蓋所以蔽日與雨。絺絺所以涼體。衿單

也。單則見體而褻。此三者。宴安之具也。重素衣裳皆素

也。以非吉服。故亦不可以入公門。

苞

白表反

屨。扱

插

衽。厭

於涉反

冠不入公門。

苞讀爲薦。以薦蒯之草爲齊衰喪屨也。扱衽以深衣前

衽扱之於帶也。蓋親初死時。孝子以號踊履踐爲妨。故

扱之也。厭冠喪冠也。吉冠有纚。有梁。喪冠無之。故厭帖

然也。此皆凶服。故不可以入公門。

書方衰

催

凶器。不以告。不入公門。

方板也。書方者。條錄送死物件於方板之上也。衰。五服

之衰也。凶器。若棺槨。牆。娶明器之屬。不以告。不入公門。

謂告則可入者。蓋臣妾有死於宮中者。君亦許其殯。而

成喪。然必先告，乃得將入也。

公事不私議

馬氏曰：季孫使冉有訪田賦於仲尼。仲尼不對，而私於冉有，何也？季氏用田賦，非孔子所能止，其私於冉有，豈得已哉？

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為先，廡庫為次，居室為後。

君子有位者也。宗廟所以奉先，故先營之。廡以養馬，庫以藏物，欲其不乏用也。故次之。居室則安身而已，故又次之。

凡家造，祭器為先，犧賦為次，養器為後。

去聲

犧賦亦以造言者。如周官牛人供牛牲之五，與盆、簠、簠之類。鄭註互若。今屠家懸肉格，盆以盛血，簠受肉籠也。○

疏曰：家造謂大夫始造家事也。諸侯大夫少牢，此言犧

牛也。天子之大夫祭祀，賦斂邑民供出牲牢，故曰犧賦。

藍田呂氏曰：宗廟祭器，事吾先也。廡庫犧賦，待吾眾也。居室養器，奉吾私也。此先後之序也。

無田祿者不設祭器。有田祿者先為祭服。君子雖貧，不粥祭器。雖寒，不衣祭服。為宮室，不斬於丘木。

育

去聲

聲

呂氏曰：祭器可假，服不可假也。丘木所以庇宅兆為宮室而斬之，是慢其先而濟吾私也。

大夫士去國，祭器不踰竟。境大夫寓祭器於大夫，士寓祭

器於士

呂氏曰。臣之所以有宗廟祭器以事其先者。君之祿也。今去位矣。乃挈器以行。是竊君之祿以辱其先。此祭器所以不踰竟也。寓寄於爵等之同者。使之可用也。○馬氏曰。微子抱祭器而之周。何也。君子為己不重。為人不能。抱君之祭器可也。抱己之祭器不可也。

大夫士去國。踰竟為壇。善位。鄉去國而哭。素衣。素裳。素冠。

徹緣。去聲鞮。低屨。素箴。莫曆反乘髦馬。不蚤。爪鬣。前不祭食。不

說如人以無罪。婦人不當御。三月而復服。

壇位。除地而為位也。鄉國。向其本國也。徹緣。去中衣之

采緣而純素也。鞮屨。革屨也。周禮註云。四夷舞者所屣。

素箴。素白狗皮也。箴。車覆闌也。既夕禮云。主人乘惡車。

白狗臂是也。髦馬。不翦剔馬之髦鬣以為飾也。蚤。治手

足爪也。鬣。剔治鬚髮也。祭食。食盛饌則祭先代為食之

人也。不說人以無罪者。已雖遭放逐。而不自以無罪

解說於人。過則稱已也。御侍御寢宿也。凡此皆為去父

母之邦。捐親戚去墳墓。失祿位。亦一家之變故也。故以

凶喪之禮自處。三月為一時。天氣小變。故必待三月而

後復其吉服也。藍田呂氏曰。大夫士去國。喪其位也。大

拚其宗廟。無祿以祭。故必以喪禮處也。為壇而哭。衣冠裳以素。輿馬不飾。食不祭。內不御。心喪之禮也。禮庶民

為國君齊衰三月。寄公為所寓士仕焉而已者。大夫以道去而猶未絕者。皆服齊衰三月。言與民同也。今去其君。雖非喪也。然重絕君臣之義。故以心喪自處。而期以三月。故曰三月而復服也。鞮履革履也。周官鞮履氏。蓋蠻夷之服也。革去毛而未為韋。非吉履也。孔子去魯以微罪行。樂毅云。忠臣去國。不潔其名。以已無罪而說於人。則君有罪矣。君子不忍為者。厚之至也。○廣安游氏曰。古之以凶禮自處者三。而喪事不與焉。戰勝以喪禮處之。去國以喪禮處之。凶災以喪禮處之。重天災也。去國以喪禮處之。重用兵也。凶災以喪禮處之。重天災也。去國以喪禮處之。重去本也。且非特以喪禮自處也。人將以喪禮弔之焉。去國則弔之。凶災則弔之。故夫去國。古人之所大患也。棄其君。棄其位。棄其宗廟。棄其父母之邦。此其去國之可悲也。明矣。

大夫士見

現

於國君君若勞

去聲

之則還

旋

辟

關

再拜稽首

此言大夫士出聘他國見於主君君若問勞其道路之勤苦則旋轉退避乃再拜稽首也

君若迎拜則還辟不敢答拜

聘賓初至主國大門外主君迎而拜之賓則退卻不敢答拜而抗賓主之禮也

大夫士相見雖貴賤不敵主人敬客則先拜客客敬主人則先拜主人

敬而先拜謂大夫士聘於他國而見其卿大夫士也同

國則否

馬氏曰

相見貴於相下相下貴於相先士相見禮若先生異爵者請見之則辭辭不得命則先

見之然則拜之禮蓋亦若此故主人敬客則先拜客客敬主人則先拜主人也燕禮賓升自西階主人先拜至聘禮賓入大門主君先拜迎則先拜之禮不特大夫士而已記之所言亦一端也

凡非弔喪非見

現

國君無不答拜者

弔喪而不答主人之拜者。以爲助執喪事之凡役而來。非行賓主之禮也。故士喪禮有賓則拜之。賓不答拜是也。士見本國之君。尊卑遼絕。故君不答拜。此二者之外。無不答拜也。

大夫見於國君。國君拜其辱。士見於大夫。大夫拜其辱。同國始相見。主人拜其辱。

君拜大夫之辱。大夫拜士之辱。皆謂初爲大夫。初爲士而來見也。此後朝見。則有常禮矣。士相見禮。士見國君。君答拜者。亦以其初爲士而敬之也。主人拜辱。拜其先施也。此謂尊卑相等者。言同國。則異國亦當然矣。

君於士。不答拜也。非其臣。則答拜之。大夫於其臣。雖賤必答拜之。

君於士。雖不答拜。然不以施之他國之士者。以其非己之臣也。大夫答賤臣之拜。避國君之體也。

男女相答拜也。

男女嫌疑之避。亦多端矣。然拜而相答。所以爲禮。豈以行禮爲嫌哉。故記者明言之。

國君春田。不圍澤。大夫不掩群。士不取麇。迷卯。

春田。蒐獵也。澤。廣故曰圍。群。聚故曰掩。麇。鹿子。凡獸子亦通名之。麇。卯。微故曰取。君大夫士位有等降。故所取

各有限制此與王制文異○方氏曰用大者取愈廣位卑者禁愈嚴

歲凶年穀不登君膳不祭肺馬不食穀馳道不除祭事不縣玄大夫不食梁士飲酒不樂

膳者美食之名肺為氣主周人所重故食必先祭肺言不祭肺示不殺牲為盛饌也馳道人君驅馳車馬之路不除不埽除也祭必有鍾磬之懸今不懸言不作樂也大夫食黍稷以梁為加公食大夫禮設正饌之後乃設稻粱所謂加也自君至士各舉一事尊者舉其大者卑者舉其小者其實互相通耳藍田呂氏曰仁者以天下為一身者也疾痛疴癢所

以感吾憐但怵惕之心非有知力與乎其間也以天下為一身者一民一物莫非吾體故舉天下所以同吾愛也故歲凶年穀不登民有饑色國君大夫士均與其憂君非不能王食大夫士非無田祿仁人之心與民同之雖食不能飽也馬不食穀則芻秣而已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饑色野有餓莩此率獸而食人也奪人食而食馬與牲仁人所不為也凡此皆與民同憂自賤之道也及乎有九年之蓄雖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則與之同其憂者無不同其樂也

君無故玉不去身大夫無故不徹縣玄士無故不徹琴瑟

故謂災變喪疾之類藍田呂氏曰君子致禮以治躬致樂以治心養其血氣志慮無所不

在於和使放心邪氣不得接焉此樂所以無故而不得舍也災患喪病方在所憂故不可泰以樂古之君子必佩玉右角微左宮羽趨以采薺行以肆夏故不去身非特為飾亦有玉聲鏘鳴中於五音近於樂也

士有獻於國君他日君問之曰安取彼再拜稽首而后對

安取彼猶言何所得彼物也

大夫私行出疆必請反必有獻士私行出疆必請反必告

君勞之則拜問其行拜而后對

大夫士以私事出疆皆請於君其反也大夫有獻而士

不獻不以卑者之物瀆尊上也故但告還而已勞之者

慰勞其道路之勞苦問其行者詢其游歷之所至也先

拜後答急謝見問之寵也

長樂陳氏曰古之為臣也無私行出疆之禮告於君而後

可也臣之於君子之於親一也子於親出必告反必面或有賜焉必獻以示不敢有己而無私蓄也臣於君亦然

國君去其國止之曰奈何去社稷也大夫曰奈何去宗廟

也士曰奈何去墳墓也國君死社稷大夫死衆士死制

死社稷謂國亡與亡也死衆謂討罪禦敵敗則死之也

死制受命於君難毋苟免也○方氏曰國君曰死社稷

而大夫士不曰死宗廟墳墓何也蓋止其去者存乎私

情死其事者止乎公義也○趙氏曰社所以祭五土之

神稷所以祭五穀之神稷非土無以生土非稷無以見

生生之效故祭社必及稷以其同功均利以養人故也

周禮大司徒設社稷之壇壇者累土以為高也不屋而

壇社壇在東稷壇在西

藍田呂氏曰臣民各止其君使勿去忠厚之至也以社稷宗廟

墳墓為言者皆指其所本也先王之建國必為之置社稷使其君守之為土地人民之主此有國者所以以社

禮記集說卷之三十一
三十
稷爲言也。大夫之有宗廟。士之保其丘墓。義亦猶是。大夫士則有以道去其君。諸侯有國。受之於天子。有死而無去也。然此去者。國滅君死。正也。苟社稷無隕。先君有後。則雖有不安其國。致位而去。特一身去就而已。是亦有可去之義。禮所以有寓公也。人臣受命于君。有死無二而已。君之有社稷。受命於天子者也。大夫之衆。士之制。受命于其君者也。故人臣敬君。莫先於敬命。棄命不死。不敬莫大焉。

君天下曰天子。朝諸侯。分職。授政。任功。曰予一人。

天子者。君臨天下之總稱。臣民通得稱之。予一人。則所自稱也。

踐阼。臨祭祀。內事曰孝王某。外事曰嗣王某。

踐。履也。阼。主階也。履主階而行事。故曰踐阼也。宗廟之事。爲內。郊社之事。爲外。祝辭稱孝王某者。事親之辭。嗣。

王某者。事神之辭也。

臨諸侯。眡軫於鬼神。曰有天王某甫。

天子巡狩而至諸侯之國。必使祝史致鬼神當祭者之祭。以不親往。故祝辭稱字曰某甫。甫者。丈夫之美稱也。○呂氏曰。眡猶眊。眡之相接。然與交際之際同義。○方氏曰。望秩之禮。必於野外。故以眡言之。眡。田間道也。祭於眡而謂之眡。猶祭於郊而謂之郊也。天子適諸侯。非其常。蓋有時矣。故於是特言有焉。

崩曰天王崩。復曰天子復矣。告喪曰天王登假。措之廟立之主曰帝。

自上墜下曰崩。亦壞敗之稱。王者卒。則史書於策曰天
王崩。復者人死。則形神離。古人持死者之衣。升屋北面
招呼死者之鬼。令還復體。鬼冀其再生也。故謂之復。天
子復者。升屋招呼之辭。臣子不可名君。故呼曰天子復
也。疏云。以例言之。則王后死。亦呼王后復也。告喪。赴告
侯國也。呂氏讀假爲格音。引王假有廟。與來假來享。言
其精神升至于天。愚謂遐乃遠邈之義。登遐言其所升
高遠。猶漢書稱大行。行乃循行之行。去聲。以其往而不
反。故曰大行也。措。置也。立之主者。始死則鑿木爲重。以
依神。既虞而埋之。乃作主以依神也。○呂氏曰。考之禮

經。未有以帝名者。史記夏殷之王。皆以帝名。疑殷人祔
廟稱帝。遷据世本。當有所考。至周有謚。始不名帝歟。
天子未除喪。曰予小子。生名之。死亦名之。

鄭氏曰。生名之曰小子王。死亦曰小子王也。晉有小子
侯。是僭號也。○呂氏曰。春秋書王子猛卒。不言小子者。
臣下之稱。與史策之辭異也。

天子有后。有夫人。有世婦。有嬪。有妻。有妾。

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自后而下。皆三

因而增其數。妾之數未聞。馬氏曰。昏義曰。古者天子后

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以聽天下之內治。此曰天子有后。有夫人。有世婦。有嬪。有妻。有妾。蓋昏義言後宮之治。故兼

天子后言之。而備六官之數。而妾不與焉。曲禮言後宮之位。故止言天子而備六官之名。則雖后之尊。亦曰有后。而妾之賤。亦與焉。

天子建天官先六犬。秦曰大宰。大史。大祝。大士。大卜。典司六典。

此六犬者。天官之屬也。以其所掌重於他職。故曰先。

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馬。司空。司士。司寇。典司五衆。

此五官與天官列而為六。五衆者。五官屬吏之群眾也。

天子之六府。曰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貨。典司六職。

府者藏物之所。此府主藏六物之稅。

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工。典制六材。

此六材者。六工之所用也。故不曰典司。而曰典制。已上

四條。舊說皆為殷制。其實無所考證。皆臆說耳。

五官致貢曰享。

呂氏曰。歲終則司徒以下五官。各致其功。獻于王。故謂

之享。貢功也。享獻也。石林葉氏曰。自夫人以下至草工。

於周官之序。宜康成以為殷禮也。蓋治天下必自內始。

夫人嬪妾。莫不有所司。而不言司者。以其主於內而已。

內治則家道正。可以推而及國。大宰主者所賴以治國也。

故建官特先之。其屬則大宰。大史。大祝。大士。大卜。皆有書。故言六典。六典所以奉天道也。天道主之以天官。

而地道不可以無職。故次之以司徒。司徒所奉者地道。所掌者邦教也。有教不可以無事。故次之以司空。司空所掌者邦政。有政不可以無事。故次之以司空。有政事則財用足。人輕於從善。而耻於犯法也。故次之以司士。正群臣之版。以詔爵祿。終之以司寇。詰邦國之禁。以刑

暴亂。五官各率其屬而治。故言五衆。所以奉地道也。天官先犬宰以奉天道。地官先司徒以奉地道。人君於是可以輔相裁成之時也。然而萬物生於天。長於地。人所賴以相養。不可不急於先務。故六府典司六職。六工典制六材。亦先王之智。急於成物以養天下也。是以土也。木也。水也。草也。器也。貨也。聚之於人。則曰六府。分之於所治。則曰六職。金也。土也。石也。木也。獸也。草也。造之於人。則曰六工。見之於用。則曰六材。府以聚其物。而後命官以分治。故後言六職。材必待人。而有成。非人。則不能成其材。故先言六工。治天下至於萬物各得其成材。此先王所以裁成天下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而治也。雖然。功罪不進於上。則下之情不通。黜陟不行於下。則上之權不立。故五官各致其貢。以通於王也。

五官之長曰伯。是職方。其擯於天子也。曰天子之吏。天子同姓謂之伯父。異姓謂之伯舅。自稱於諸侯曰天子之老。於外曰公。於其國曰君。

司徒以下。五官之長者。天子之三公也。伯者。長大之名。三公無異職。即六卿中三人兼之。任左右之職。謂之相。九命而作伯。則分主畿外諸侯。如公羊云。自陝而東者。周公主之。自陝而西者。召公主之。是也。是職方者。言二伯於是職主其所治之方也。天子之吏。擯者之辭也。此伯若是天子同姓。則天子稱之爲伯父。若異姓。則稱爲伯舅。皆親之之辭也。此伯皆有采地。在天子畿內。自稱於私土采地之外。則曰公。自稱於采地之內。則曰君也。九州之長。入天子之國曰牧。天子同姓謂之叔父。異姓謂之叔舅。於外曰侯。於其國曰君。

天下九州。天子於每州之中。擇諸侯之賢者一人。加之
一命。使主一州內之列國。取牧養下民之義。故曰牧。叔
父。叔舅。降於伯父。伯舅也。自稱於所封國之外。則曰侯。
若與國內臣民言。則自稱曰君也。

長樂劉氏曰。昔三代

于古。首出庶物。而不敢自尊也。德配二儀。而不敢自大也。莫尊乎父。而謂同姓三公爲伯父。莫親乎母。而謂異姓三公爲伯舅。非徒自示寡昧。卑己以尊賢也。蓋以億兆之命。舒慘繫于一人。政教之源。治亂根于一德。非屈己以下賢。崇道以率衆。未易化也。是以於九州之伯。同姓者謂之叔父。異姓者謂之叔舅焉。

其在東夷。北狄。西戎。南蠻。雖大曰子。於內自稱曰不穀。於外自稱曰王老。

九州之外。不過子男之國。天子亦選賢以爲牧。但以卑且遠。故不以牧稱。亦不稱父舅。朝見之時。擯辭惟曰子。雖或有功益地。至侯伯之數。其爵亦不過子。故云雖大曰子也。如楚在春秋。雖大國。而其爵則稱子也。穀善也。於內。與其臣民言也。外。謂夷狄之境也。自稱王老。言天子之老臣也。

庶方小侯。入天子之國曰某人。於外曰子。自稱曰孤。

四夷之君。其來荒遠。故以庶方名之。庶衆也。某人。若牟人。介人之類。○疏曰。於外曰子者。此君在其本國外。四夷之中。自稱依其本爵。若男亦稱男也。若自與臣民言。則稱孤。孤者。特立無德之稱也。

天子當依上聲而立諸侯北面而見現天子曰覲天子當宁

反珍呂而立諸公東面諸侯西面曰朝

鄭氏曰春朝受摯於朝受享於廟秋覲一受之於廟朝

者位於內廟而序進覲者位於廟門外而序入○疏曰

依狀如屏風以絳為質高八尺東西當戶牖之間繡為

斧文亦曰斧依天子見諸侯則依而立負之而南面以

對諸侯也宁者爾雅云門屏之間謂之宁人君視朝所

宁立處蓋竚立以待諸侯之至故云當宁而立也諸侯

春見曰朝秋見曰覲又曰凡天子三朝一在路門內謂

之燕朝大僕掌之二是路門外之朝謂之治朝司士掌

之其三是臯門之內庫門之外謂之外朝朝士掌之諸

侯亦有此三朝廣安游氏曰夫禮不可一端盡也不有

有賓主相與之禮則無以見同姓異姓親親之恩夫諸

侯之中有伯父焉有叔父焉有伯舅焉有叔舅焉有兄

弟焉有昏姻焉三王家天下所持以為天下者不獨恃

其利勢也天子以親親之恩而臨諸侯諸侯亦以親親

之恩而報天子上下和睦同獎一姓所以數百年長久

以為不可天子之尊諸侯之卑其自然之分固也然諸

父兄弟舅甥昏姻相去之遠而久不相見於其來朝忘

此親親之恩專以分臨之聖人之心無乃有所不安於此

諸侯未及期相見曰遇相見於郤隙地曰會

未及期在期日之前也郤地閑隙之地也下言相見及

期日也。遇有遇禮。會有會禮。

諸侯使大夫問於諸侯曰聘

比年小聘。三年大聘。小聘大夫往。大聘則卿往。

約信曰誓。涖牲曰盟。

約信者以言語相要約為信也。用誓禮。涖臨也。春秋所

書遇會盟聘皆有之。惟無誓耳。疏云。盟之為法。先鑿地

為方坎。殺牲於坎上。割牲左耳。盛以珠盤。又取血盛以

玉敦。用血為盟書。成乃歃血而讀書。置牲坎中。加書於

上而埋之。謂之載書也。

長樂陳氏曰。盟會或衆。遇不必衆。春秋公及宋公遇于清。宋公

衛侯遇于垂。是遇不該於衆也。周禮有盟邦國。有盟萬民。春秋有諸侯會。有大夫會。有兵車會。是盟會有小大

而該於衆也。先王之時。結民以忠信誠。懿之心。維邦國。以比小事大之禮。然而會遇盟誓之禮。未嘗弛於天下。將使夫人明則知好惡。幽則知信畏。然後天下為一家。而無異俗。中國為一人。而無殊心。則會遇盟誓之輔於教也。豈不懿哉。

諸侯見天子曰臣某侯某。其與民言自稱曰寡人。其在凶

服曰適。子孤。

丁歷反。

臣某侯某。如云臣齊侯小白。臣晉侯重耳之類。擯者告天子之辭也。凡自稱皆曰寡人。不獨與民言也。此略言之耳。適子孤。亦擯者告賓之辭也。

臨祭祀。內事曰孝子某。侯某。外事曰曾孫某。侯某。死曰薨。復曰其甫復矣。

內外事見前章。曾孫猶晉平公禱河而稱曾臣彪之類。天子德厚流光。故外事稱嗣王某。諸侯不敢言繼嗣。推始封之君而祖之。故稱曾孫也。薨之為言曹也。幽晦之義。本國史書之辭。復稱字。臣不名君也。

既葬見天子曰類。見言謚曰類。

呂氏曰。繼先君之德。乃得受國。而見天子。故曰類。見。誅

先君之善。而請謚於天子。故亦曰類。何氏曰。類其德而稱之。如經天緯地

曰文也

諸侯使人使去聲於諸侯。使者自稱曰寡君之老。

寡君之老。惟上大夫可稱。見玉藻。

天子穆穆。諸侯皐皐。大夫濟濟。上聲士踴踴。七羊反庶人僬僬。

子妙反

呂氏曰。穆穆。幽深和敬之貌。皐皐。壯盛顯明之貌。濟濟。

修飾齊一之貌。踴踴。翔舉舒揚之貌。庶人見乎君。不為

容。進退趨走。僬僬。雖無所考。大抵趨走促數。不為容之

貌也。

天子之妃曰后。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婦人。庶人

曰妻。

鄭氏曰。妃。配也。后之言後也。夫之言扶。孺之言屬。婦之

言服。妻之言齊。

公侯有夫人。有世婦。有妻。有妾。夫人自稱於天子曰老婦。畿內諸侯之妻。因助祭於王后。或因獻繭之屬。故得以見天子。○陳氏曰。不以老稱。不足以任其事。不以婦稱。非所以能事人。故稱老婦。○應氏曰。年高者固可稱老婦。其始嫁者宜如何稱。則亦曰婦。而配之以卑小之名耳。

自稱於諸侯曰寡小君

疏曰。此諸侯謂他國君也。古者諸侯相饗。夫人亦出。故得自稱也。坊記云。陽侯殺繆侯而竊其夫人。故大饗廢夫人之禮。君之妻曰小君。而云寡者。亦從君爲謙也。

自稱於其君曰小童。自世婦以下。自稱曰婢子。

小童。未成人之稱。婢之言卑也。

子於父母則自名也。

自稱其名。

藍田呂氏曰。子之名。父母所命。敬親之命。不敢有他稱也。

列國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自稱曰陪臣某。於外曰子。於其國曰寡君之老。使者自稱曰某。

某士。擯者稱其人曰某國之士也。晉韓起聘于周。擯者曰。晉士起。蓋列國卿大夫。其命數與天子之士等也。陪重也。諸侯爲天子之臣。已又爲諸侯之臣也。於外曰子者。亦擯者辭。在他國則擯者稱其姓。而曰子。春秋閔二

年。齊高子來盟。高侯是也。於其國曰寡君之老。謂在己國與人語。則以此自稱也。使者自稱曰某。某名也。若爲使在他國。與彼君語。則稱名也。

天子不言出。諸侯不生名。君子不親惡。諸侯失地名。滅同姓名。

疏曰。君子不親惡者。謂孔子書經見天子大惡。書出以絕之。諸侯大惡。書名以絕之。君子不親此惡。故書出名以絕之也。○呂氏曰。賢者貴者。皆謂之君子。天子無外安得而言出。然而言出者。德不足以君天下。而位號存焉耳。諸侯不生名。惟死而告終。然後名之。然有生名者。

德不足以名君子。而位號存焉耳。故天子不言出。諸侯不生名。皆謂君子不親惡故也。○陳氏曰。言出所以外之。生名所以賤之。春秋書天王出居于鄭。譏之也。書以蔡侯獻舞歸。以其失地也。書侯燬滅邢。以其滅同姓也。夫天子之言出。諸侯之生名。皆有大惡在所棄焉。君子所以不親也。然春秋書天子居於某地者二。而不言出。諸侯失地而奔者十五。滅曰姓者三。而有不生名者。莫非出居而事有異同。莫非失地滅同姓。而罪有輕重故也。蓋諸侯義莫大於保國。仁莫大於親親。不能保國而至於失地。不能親親而至於滅同姓。其名之也宜矣。

為人臣之禮不顯諫。三諫而不聽則逃之。

陳氏曰。孔子之於魯。百里奚之於秦。未嘗諫而去。龍逢

之於夏。比干之於殷。則死於諫而不去。何也。蓋事有輕

重。勢有可否。君子以禮為守。以義為行。迹雖不同。其趨

一也。

子之事親也。三諫而不聽。則號泣而隨之。

呂氏曰。君臣義合也。父子天合也。君臣其合也。與父子

同。其不合也。去之與父子異也。嚴陵方氏曰。犯而無隱

者。臣之私也。此主於人。臣之禮。故曰不顯諫。仁之於父

子。義之於君。臣。義有所不為。臣有所不忍。臣之於君。三

諫不聽。尚復留焉。則固位矣。固位者。義所不為。則逃之。

子之於親。三諫不聽。苟遂絕之。則傷恩矣。傷恩者。仁所

不忍。故隨之。逃之全其身而立我。義之盡也。隨之

將以感其心而立人。則仁之至也。臣子之道備矣。

君有疾。飲藥。臣先嘗之。親有疾。飲藥。子先嘗之。醫不三世

不服其藥。呂氏曰。醫三世。治人多。用物熟矣。功已試而無疑。然後

服之。亦謹疾之道也。嚴陵方氏曰。君於平居無事之時

亦以致其謹而已。則於有疾之時。尤所不可忽也。醫之

為術。苟非父祖子孫傳業。則術無自而精。術之不精。其

可服其藥乎。周官司徒以世事教能者。良以此也。雖然

經之所言。亦道其常而已。若夫非傳業而或自得於心

者。未及三世。固在所取也。

儼人必於其倫。

疏曰。不得以貴比賤。為不敬也。○方氏曰。禹稷顏回。時

不同矣。孔子俱以為賢。儼之以道也。夷惠伊尹迹不同矣。孟子俱以為聖。儼之以心也。子夏以有若似孔子。徒儼之以貌而已。不知聖賢之德不倫也。公孫丑以管仲比孟子。徒儼之以位而已。不知王霸之道不倫也。

問天子之年。對曰。聞之。始服衣若干尺矣。

若。如也。未定之辭。數始於一而成於十。千字從一從十。故言若干。謂或如一。或如十。凡數之未定者皆可言。顏註食貨志云。千箇也。謂當如此箇數。意亦近之。

問國君之年。長曰。能從宗廟社稷之事矣。幼曰。未能從宗廟社稷之事也。

為國以禮。而禮莫重於祭宗廟社稷。事無有先於此者。能則知其長。未能則知其幼。

問大夫之子。長曰。能御矣。幼曰。未能御也。

古者五十命為大夫。故不問其年而問其子之長幼。御。謂御車也。御者。六藝之一。幼則未能。○疏曰。御。謂主事也。官有世功。子學父業。故有御事之因。

問士之子。長曰。能典謁矣。幼曰。未能典謁也。

謁。請也。典謁者。主賓客告請之事。士賤無臣下。自典告也。

問庶人之子。長曰。能負薪矣。幼曰。未能負薪也。

負薪者。庶人力役之事。長則能

嚴陵方氏曰。貴賤雖各不同。莫不有為以用事。

故於問國君之年。則以從宗廟社稷之事。為對焉。宗廟社稷。蓋事神之事也。御則於事有所制。御。蓋治人之事也。典。謂則典主。請。謂。蓋事人之事也。負薪。則力役之事而已。事神者。重於治人。治人者。尊於事人。事人者。逸於力役。此重輕尊卑。逸勞之別也。

問國君之富。數地以對。山澤之所出

數地。舉其土地之廣狹。如百里七十里五十里。各言之也。山澤所出。如魚鹽蜃蛤金玉錫石之類也。

問大夫之富。曰有宰。食力。祭器衣服不假

宰。邑宰也。有宰。則有采地矣。食力。謂食下民賦稅之力。衣服。祭服也。

問士之富。以車數對

上士三命。得賜車馬。故問士富。則以車數對也。

問庶人之富。數畜以對

庶人受田有定制。惟畜牧之多寡在乎人。故數畜以對也。

天子祭天地。祭四方。祭山川。祭五祀。歲徧。諸侯方祀。祭山川。祭五祀。歲徧。大夫祭五祀。歲徧。士祭其先

呂氏曰。此章泛論祭祀之法。冬日至祭天。夏日至祭地。四時各祭其方。以迎氣。又各望祭其方之山川。五祀。則春祭戶。夏祭竈。季夏祭中雷。秋祭門。冬祭行。此所謂歲

禮言集說卷之三
三十一
徧。諸侯有國。國必有方。祭其所居之方而已。非所居之方。及山川不在境內者。皆不得祭。故曰方祀。祭法。天子立七祀。加以司命。泰厲。諸侯五祀。有司命。公厲。而無戶竈。大夫三祀。有族厲。而無中雷。戶竈。士二祀。則門行而已。是法考於經。皆不合。曾子問。天子未殯。五祀之祭不行。士喪禮。禱乎五祀。則自天子至士。皆祭五祀。祭法言。涉恠妄不經。至于所稱廟制。亦不與諸經合。嚴陵方氏曰。德有隆殺。故所祭之神有大小。業有廣狹。故所祭之神有遠近也。凡祭有其廢之莫敢舉也。有其舉之莫敢廢也。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無福。

呂氏曰。廢之莫敢舉。如已毀之宗廟。變置之社稷。不可復祀也。舉之莫敢廢。如已修之壇墠。而輒毀。已正之昭穆。而輒變也。非所祭而祭之。如法不得祭。與不當祭而祭之者也。魯立武宮。立煬宮。舉其廢也。躋僖公。廢其舉也。魯之郊禘與祀文王。祀爰居。祭所不當祭也。淫過也。以過事神。神弗享也。故無福。○方氏曰。可廢而廢。可舉而舉者。存乎禮。蓋禮有經義有權也。北溪陳氏曰。天子祭天地。諸侯祭山川。大夫祭五祀。

士祭其先。古人祀典品節一定。不容紊亂。在諸侯不敢僭。天子而祭天地。在大夫亦不敢僭。諸侯而祭山川。如季氏旅泰山。便不是禮。故曰非當祭而祭之者。名曰淫祀。淫祀無福。淫祀不必皆是。不正是鬼。假如正當正神。

自家不應祀而祀。便是淫祀。

天子以犧牛。諸侯以肥牛。大夫以索牛。士以羊豕。

毛色純而不雜曰犧。養於滌者曰肥。求得而用之曰索。○疏曰。此謂天子大夫士也。若諸侯大夫即用少牢。士則用特牲。其喪祭。則大夫亦得用牛。士亦用羊豕。故雜記云。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成事。祔皆大牢。下大夫之虞也。特牲。卒哭成事。祔皆少牢。是也。

支子不祭。祭必告于宗子。

疏曰。支子。庶子也。祖禰廟在適子之家。庶子賤不敢輒祭。若宗子有疾不堪當祭。則庶子代攝可也。猶必告于

宗子然後祭。○呂氏曰。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百世不遷者。大宗也。繼禰。繼祖。繼曾祖。繼高祖。五世則遷者。小宗也。宗子上繼祖禰。族人兄弟皆宗之。冠娶妻必告。死必赴。况於祭乎。所宗乎。宗子者皆支子也。支子不敢祭也。如諸侯不敢祖天子。大夫不敢祖諸侯尊者之祭。非卑者所敢尸也。故宗子爲士。庶子爲大夫。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祝曰。孝子某。爲介子某。薦其常事。則支子雖貴。可以用其祿。而不敢專其事也。宗子去在他國。則支子

攝主以祭。其禮有殺。

程子曰。古所謂支子不祭者。唯使宗子立廟主之而已。支子雖不祭。

至於齊戒致其誠意。則與主祭者不異。可與則以身執事。不可與則以物助。但不別立廟爲位。行事而已。後世

凡祭宗廟之禮牛曰一元大武

如欲立宗子當從此義雖不祭情亦可安若不立宗子徒欲廢祭適足長惰慢之志不若使之祭猶愈於已也

豕曰剛鬣

豕肥則鬣剛

豚曰腍突肥

腍者充滿之貌

羊曰柔毛

羊肥則毛細而柔弱

鷄曰翰音

翰長也鷄肥則鳴聲長

犬曰羹獻

犬肥則可為羹以獻凡煮肉皆謂之羹特牲禮云羹飪

穎考叔曰未嘗君之羹是也

雉曰䟽趾

雉肥則兩足開張故曰䟽趾

兔曰明視

兔肥則目開而視明故曰明視

脯曰尹祭

尹正也脯欲勇割方正

稟考魚曰商祭

稟乾也。商度也。商度其燥濕之宜

鮮仙魚曰脰挺祭

脰直也。魚之鮮者不餒敗則挺然而直

水曰清滌

水玄酒也。水可澆濯故曰清滌

酒曰清酌

古之酒醴皆有清有糟。未沛者為糟既沛者為清也

黍曰薌香合

黍熟則黏聚不散其氣又香故曰薌合

梁曰薌基蕡

梁穀之強者其莖葉亦香故曰薌蕡

稷曰明粢咨

稷粟也。明則足以交神。祭祀之飯謂之粢盛

稻曰嘉蔬

蔬與䟽同。立苗䟽則茂盛嘉美也

韭曰豐本

其根本豐盛也

鹽曰鹵才何鹺反

鹵鹺鹽味之厚也

玉曰嘉玉

無瑕之玉也

幣曰量幣

中廣狹長短之度也○疏曰此等諸號若一祭並有則

舉其大者或惟有犬鷄惟有魚兔則各舉其號故經備

載其名

藍田呂氏曰祭宗廟之禮內則盡志外則盡物所謂盡物者盡其物之至美以薦之然後可以

不歉於心鬼神其來享也故祝辭皆舉其美而言言於物不敢不盡也禽獸之獻以肥腠為美魚腊鮮彙以得

宜為美水與酒以潔清為美黍稷稻粱以馨香明潔為美韭以苗之盛為美鹽以味之厚為美玉以不瑕為美

幣以可制為美

天子死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不祿庶人曰死在

牀曰尸在棺曰柩羽鳥曰降

如四足曰漬

白死冠曰兵

疏曰卒終竟也士祿以代耕不祿不終其祿也死者漸

也消盡無餘之謂尸陳也古人病困氣未絕之時下置

在地氣絕之後更還床上所以如此者凡人初生在地

病將死故下復其初生冀得脫死重生也若其不生復

反本床既未殯斂陳列在床故曰尸也○呂氏曰柩久

也比化者無使土親膚故在棺欲其久也羽鳥飛翔之

物降而下則死矣獸能動之物腐敗則死矣漬謂其體

腐敗漸漬也兵者死於寇難之稱也

祭王父曰皇祖考王母曰皇祖妣父曰皇考母曰皇妣夫

禮記集說大全卷二
三
曰皇辟壁

曰皇曰王。皆以君之稱尊之也。考成。妣。媿。辟。法也。妻所法式也。爲之宗廟以鬼享之。不得不異其稱謂也。

生曰父曰母曰妻。死曰考曰妣曰嬪。壽考曰卒。短折市設反曰不祿。

嬪者婦人之美稱。嬪猶賓也。夫所賓敬也。短折。夫橫而死也。此言卒與不祿。與上文大夫士之稱同者。彼以位之尊卑言。此以數之修短言也。又按呂氏說死。冠曰兵之下。當以此二句承之。蓋錯簡也。○謝氏曰。易曰。有子考無咎。又曰。意承考也。又書言事厥考厥長之類。皆非

死而後稱。蓋古者通稱。後世乃異之耳。

天子視不上於袷劫。不下於帶。國君綏安視。大夫衡視。士視五步。

天子視。謂視天子也。袷。朝服祭服之曲領也。綏。頽下之貌。視國君者。目不得平看於面。當視其面之下。袷之上也。衡。平也。大夫之臣視大夫。平看其面也。士視五步者。士之屬吏視士。亦不得高面下帶。而得旁視左右五步之間也。

凡視上於面則敖傲。下於帶則憂。傾則姦。呂氏曰。上於面者。其氣驕。知其不能以下人矣。下於帶

者其神奪。知其憂在乎心矣。視流則容側。必有不正之心。存乎胷中矣。此君子之所以慎也。長樂劉氏曰。臣之事君。敬盡於心。則

五事罔有弗正。然於視瞻苟無等降。在禮為愆矣。故視於天子諸侯大夫士。各不同焉。

君命。大夫與士肄。在官言官。在府言府。在庫言庫。在朝

言朝。

人君有命令。則大夫士相與肄習之。其事或在官。或在

府。或在庫。或在朝。隨其所在而謀議之。官者職守司存

之總名。府庫者貨器藏貯之異號。朝則君臣會見之公

庭也。藍田呂氏曰。先時豫慮。思不出其位。皆所以虔君命也。居是位也。不敢以侵他事。治是事也。不敢以

有他慮。此所以志無所分。政無不舉也。

朝言不及犬馬

犬馬微賤。不當言之於朝。

輟朝而顧。不有異事。必有異慮。故輟朝而顧。君子謂之固

朝儀當肅。不宜為左右之顧。異猶他也。敬心不存。則形

諸外。此所以知其有他事他慮也。固謂鄙野不達於禮

也。藍田呂氏曰。在朝而言犬馬。慢也。敬不在君也。輟朝而

事也。非所謀者。皆異慮也。故君子謂之固。固野陋也。

在朝言禮。問禮對以禮

朝廷之上。凡所當言者皆禮也。一問一對。必稽於禮。孔

子在宗廟朝廷。便便言。唯謹爾。盡此道也。

大享不問卜。不饒富。

呂氏曰。冬至祀天。夏至祭地。日月素定。故不問卜。至敬不壇。掃地而祭。牲用犢。酌用陶匏。席用藁秸。視天下之物。無以稱其德。以少爲貴焉。故不饒富。

凡摯。天子鬯。諸侯圭。卿羔。大夫鴈。士雉。庶人之摯匹。木童子委摯而退。野外軍中無摯。以纓拾矢可也。

摯與贄同。執物以爲相見之禮也。鬯釀秬黍爲酒曰秬鬯。和以鬱金之草。則曰鬱鬯。不以鬱和。則直謂之鬯。言其芬香條暢於上下也。天子無客禮。而言摯者。用以禮見於神而已。圭。命圭也。公桓圭。侯信圭。伯躬圭。子穀璧。

男蒲璧。此不言璧。略也。羔取其羣而不失類。且潔素也。鴈取其知時。且飛有行列也。雉取其性之耿介。且文飾也。匹讀爲鶩。野鴨曰鳧。家鴨曰鶩。不能飛騰。如庶人之終守耕稼也。童子不敢與成人爲禮。或見師友而執贄。則奠委于地。而自退避之也。纓。馬之繫纓。即馬鞅也。拾射鞬也。矢。箭也。或野外。或軍中。隨所有用之也。

婦人之摯。棋。矩棗。脯。脩。棗。栗。

棋。形似珊瑚。味甜美。一名石李。棗。似栗而小。脯。即今之脯也。脩。用肉煨治。加薑桂乾之。脯形方正。脩形稍長。并棗。栗六物。婦初見舅姑。以此爲摯也。左傳。女摯不過棗。

栗棗脩以告虔也

長樂陳氏曰。禮云。無時不相接也。無禮不相見也。欲民之無相瀆也。又云。

君子於其所尊不敢質也。故貴至於邦君。賤至於庶人。以至婦人童子。相見不依摯。不足以爲禮。摯而不稱德。

不足以爲義。此玉帛禽鳥榛栗棗脩之用。所以不一也。

納女於天子曰備百姓。於國君曰備酒漿。於大夫曰備埽

去聲。灑反。所買。

呂氏曰。不敢以伉儷自期。願備妾媵之數而已。皆自卑

之辭也

嚴陵方氏曰。酒漿者。奉祭祀之物。不如是。不足以配國君。故曰備酒漿。埽灑者。有家之事。不如

是。不足以配大夫。故曰備埽灑。凡此皆主人之謙辭爾。故每言備焉。備者。所以備其乏也。

禮記集說大全卷之二



